



# 臺灣高等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High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5年4月8日

發稿單位：書記處

聯絡人：檢察官兼書記官長聶眾

聯絡電話：02-23115224

## 臺灣高等檢察署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，公私協力溯源打詐，守護民眾財產

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（下稱打詐綱領）2.0，以「強化防詐意識，減少發生數及降低財損數」為目標，並透過「跨機關合作及公私協力」，共同抑制詐欺犯罪。為協助金融機構精準阻詐，預警保護民眾財產、溯源偵辦詐欺集團，臺灣高等檢察署（下稱臺高檢署）於今（8）日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上海商銀）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，並邀請法務部黃謀信政務次長致詞勉勵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下稱金管會）銀行局王允中副局長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王俊力檢察長、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郭永發檢察長、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王以文檢察長到場觀禮。

法務部黃政務次長表示：法務部作為懲詐主責機關，除了追緝詐欺犯罪，更重視「被害人保護」，打詐新四法之修訂，強化追訴，並側重協助被害人追回款項及事先預防。本次臺高檢署與上海商銀簽署合作意向書之核心價值在於：建立預防機制，透過金融機構與檢察機關的合作，主動發掘潛在被害人，甚至在民眾尚未察覺被騙前，藉由行政措施與公私協作即時攔阻。本次打詐合作，彰顯團隊合作價值、肯定金融機構成效、鼓勵打詐國家隊士氣，共同守護民眾財產。

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表示：為落實打詐綱領 2.0「嚴懲詐團、減少詐欺發生數及降低財損數」目標，除持續規劃對高風險詐欺案件類型查緝外，並強化跨機關及公私協力合作，經本署統計人頭帳戶新收案件數，已呈下降趨勢，但詐騙、洗錢集團為詐取不法利益，透過科技、網路、新興金融服務、虛擬資產、人頭公司等方式，進行詐騙、洗錢。本署業已邀集相關行政主管機關及懲詐團隊，研議相關資訊分享及加強查緝，俾以建立金融安全防範洗錢機制，以抑制詐欺、洗錢犯罪。

臺高檢署與上海商銀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合作意向書，並結合本署推行至全國各地檢署之「可疑帳戶預警中心機制」，透過檢、警、調、金之通報合作，尤其針對尚無被害人報案之洗錢帳戶，或假投資詐騙之潛在被害人，能及早預警以保護民眾財產、溯源查緝詐欺集團。且本機制迄今已破獲多起重大金融詐欺、洗錢案件。期盼透過此合作機制，作為金融機構阻詐後盾，攔阻不法洗錢金流，共同懲阻詐騙。



法務部黃謀信政務次長致辭



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致辭



法務部黃謀信政務次長見證，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與上海銀行郭進一總經理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



與會長官及人員合影